

关于对申报2021年中央新增生物质发电补贴资金部分项目的二次公示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2021年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发改能源〔2021〕1190号）及国家可再生能源信息管理中心的相关要求，现对上报国家申报2021年中央新增生物质发电补贴资金非竞争配置的部分项目进行二次公示。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在公示发布之日起3日内向我委反映（信函以到达日期邮戳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电话：0451-82627638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山路202号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邮编：150040

附件：二次公示项目表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1月10日

二次公示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建设地点		批复装机容量(MW)	并网容量(MW)	纳入规划文件		全部机组并网时间
			项目所在地(市)	项目所在地(县)			文件名称	文号	
1	兰西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农林生物质直燃	绥化市	兰西县	30	30	《关于送审黑龙江省“十三五”生物质发电规划布局修订方案的请示》	黑发改新能源[2018]340号	2020/11/8
2	密山市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农林生物质直燃	鸡西市	密山市	30	30	《关于送审黑龙江省“十三五”生物质发电规划布局修订方案的请示》	黑发改新能源[2018]340号	2020/12/1
3	双城市格瑞电力有限公司149MW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扩建项目	垃圾焚烧	哈尔滨市	双城区	9	9	《关于送审黑龙江省“十三五”生物质发电规划布局修订方案的请示》	黑发改新能源[2019]701号	2020/11/30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75403.html>